

申請日期	90 2 6
案 號	30102118
類 別	A47J 43/25

A4
C4

公告本

(以上各欄由本局填註)

發 明 專 利 說 明 書
新 型

一、發明 名稱	中 文	切碎器
	英 文	A CHOPPER
二、發明 創作人	姓 名	瓦特.麥可
	國 籍	瑞 士
	住、居所	瑞士,CH-3053 慕成布希,希朵維格街 11 號
三、申請人	姓 名 (名稱)	摩哈現代家用器具股份公司
	國 籍	瑞 士
	住、居所 (事務所)	瑞士,CH-3052 左利科芬,杉木街 14 號
	代 表 人 姓 名	布魯諾.赫瑞

裝

訂

線

(由本局填寫)

承辦人代碼：
大類：
IPC分類：

A6
B6

本案已向：

瑞士 國(地區) 申請專利，申請日期：2000.02.10 案號：2000 0271/00，有 無主張優先權

有關微生物已寄存於：，寄存日期：，寄存號碼：

(請先閱讀背面之注意事項再填寫本頁各欄)

裝

訂

線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員工消費合作社印製

五、發明說明 (/)

<發明背景>

本發明係有關一種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前言所定義的用於洋蔥、蔬菜和其它食物材料之切碎器。

此類切碎器是已被公開揭示在本專利申請人之 E P - B - 0 , 3 4 5 , 2 2 3 專利文件中。其包含有一個殼體和一個切刀，該殼體可以被轉動在待切之食物上面，該切刀被引入到該殼體內，並且藉由一個帶有一按鈕和一柱塞之致動機構而可置換的抵住一彈簧作用力。該切刀可以被置換並向下抵住該彈簧作用力，並隨後向上移動通過該殼體內部之一導引件，而作相對於該殼體之某個角度旋轉。被設置在該致動機構和該殼體間之一個位移機構可以確保該切刀有一正位移。這種正位移已經被證明是十分有利的，因為其能夠防止該切刀斬切在某一個定點上面。利用這個方式，可以提升切碎器之效果，而且也可改善被切之食物大小的均勻性。

若是以手按壓該按鈕，一個聯結器之下半部會藉由螺線形槽溝之作用而在殼體內部旋轉。然而，因為該按鈕是被人手牢固地握持著而不可以轉動，該聯結器上半部會作相對於該下半部而旋轉。在鬆手之後，也就是說，隨著柱塞和按鈕之向上移動，該位移機構使得聯結器上、下兩個部份之間相互的旋轉變得不再可能。由於該聯結器之第一個半部藉由螺線形槽溝作正旋轉的結果，使得該柱塞和該切刀也被轉動。根據 E P - B - 0 , 3 4 5 , 2 3 3 之實施例裏，每一個旋轉動作是 2 2.5 度，在十六次作動之後，即

五、發明說明(2)

可完成一圈旋轉。

根據 G B - A - 8 2 1 , 4 9 3 之切碎器不同於前述之切碎器，其主要不同之處即是在於有一個不同之位移機構。

已揭示的切碎器之共同點在於：該致動機構所需要的徑向可轉動之活動性以及同樣需要的垂直向上和向下的可活動性是藉由利用它的圓柱形外部形狀來達成的。

這種形狀之蔬菜切碎器已經在市面上公開出售許多年了。該致動機構不僅代表一個重要之功能部份，也是一個對該裝置之外觀有決定性影響的特性。然而，對於這些已公開揭示之切碎器，對製造者而言，它是不可能決定性地改變該致動機構之外形，雖然對於流行時尚和人體工學之目的而言，這種變化應是希望想要能夠達成的。

對於帶有如 E P - B - 0 , 3 4 5 , 2 2 3 所揭示的「正位移機構」之切碎器，該致動機構(如同已經在先前說明過的)在剝切時，不可以被該使用者牢固地握持住，而是必須在向上移動時放手，以便容許該致動機構作相對之旋轉。在剝切時持續牢固地握持著該致動機構會阻止該切刀之位移，並且可能甚至導致該位移機構的卡住或損壞。已經藉由在這些切碎器包裝上之正確用法的操作說明來防止錯誤的操作。但這些說明部份被忽視或甚至沒有被看見，以致於儘管已經標示有正確之用法，錯誤操作仍然不斷地發生。

因此，本發明之目的在於提供一種可減輕這些缺點的

五、發明說明(3)

切碎器。

根據本發明，此一目的是藉由一個帶有致動機構之切碎器來達成，該致動機構是另外附加到習知的其它元件上，該致動機構包含有：一個外頂蓋，在該外頂蓋內部，一個按鈕是以可旋轉移動之方式被固定住。該使用者在切剝時所握持之頂蓋因而可以有一個不同於圓形的形狀，藉由這個方式，在形狀上之美術外觀和人體工學上之需求都可以得到滿足。根據本發明之安裝方式可以容許伴隨著該正位移所發生之旋轉動作與該頂蓋脫離。

以下藉由隨附圖式，說明本發明之較佳具體實施例。

< 附圖式之簡單說明 >

圖 1 係一根據本發明之裝置的一個斷面圖。

圖 2 a 係貫穿如本發明之另一具體實施例之一頂蓋之縱向的剖面視圖。

圖 2 b 係貫穿如圖 2 a 之該頂蓋的橫斷剖面視圖。

圖 3 a 為貫穿一裝設有如圖 2 之該頂蓋的上殼體部之縱向的剖面視圖。

圖 3 b 為如圖 3 a 之上殼體部的平面視圖。

圖 4 a 為根據本發明之另一設計的上殼體部之縱向的剖面視圖。

圖 4 b 為如圖 4 a 之一上殼體部的平面視圖。

(請先閱讀背面之注意事項再填寫本頁)

訂 線

五、發明說明(4)

<圖號說明>

- 1 殼體
- 2 上殼體部
- 3 下殼體部
- 4 圓柱形嵌件
- 5 基座
- 6 圓柱形突起
- 7 開孔
- 9 致動機構
- 1 1 活塞
- 1 2 按鈕
- 1 3 圓柱形延伸部
- 1 4 螺旋彈簧
- 1 5 兩截式聯結器
- 1 6 兩截式聯結器
- 1 7 刀座
- 1 8 吸震器
- 1 9 容納空間
- 2 0 殼體外壁
- 2 1 刮板
- 2 2 切碎砧板
- 4 0 頂蓋
- 4 1 頂蓋側壁
- 4 2 雄樺

(請先閱讀背面之注意事項再填寫本頁)

訂

線

五、發明說明(5)

4 3 頂蓋罩

4 4 內環溝槽

<發明之詳細說明>

可從圖 1 中看出，根據本發明之切碎器包含有一個殼體 1，該殼體 1 由一個上殼體部 2 和一個下殼體部 3 所組成。該下殼體部 3 是經由一個插銷接頭或類似機構而與該上殼體部 2 相連接。上殼體部 2 是由一個殼體外壁 20、一個連通到頂部之圓柱形嵌件 4、和一個與該圓柱形嵌件 4 相連接而形成一體之基座 5 所組成。該基座 5 具有一個開孔 7，該開孔 7 被一個圓柱形突起 6 所包圍住。在該圓柱形嵌件 4 之圓柱形牆壁的內表面上設置有沿著螺線狀路徑延伸之溝槽。由圓柱形牆壁構成之該圓柱形腔室 4 被用來容納該致動機構 9 之可旋轉移動部件。

該致動機構包含有：一個活塞 11，該活塞 11 之移動是在該腔室基座 5 之該開孔 7 內被導引。該活塞 11 係被牢固地連接到一個按鈕 12，該按鈕 12 下方設有一個圓柱形延伸部 13，該圓柱形延伸部 13 之外徑對應於該嵌件腔室之內徑。該按鈕依此一方式在該腔室內受到導引作用。

在該腔室基座 5 和該按鈕 12 之間設置有一個螺旋形彈簧 14，該螺旋彈簧 14 向上推動該按鈕 12 和該活塞 11。

更進一步地，該致動機構包含有：一個頂蓋 40，該

(請先閱讀背面之注意事項再填寫本頁)

五、發明說明（ 6 ）

頂蓋 4 0 是被置於該按鈕 1 2 之上方。該頂蓋 4 0 之該頂蓋側壁 4 1 是與該按鈕之圓柱形延伸部 1 3 隔開一段距離，並且與該圓柱形延伸部 1 3 共同形成一個容納空間 1 9。若是如圖 1 所示之該致動機構一係被定位在上部之一個閒置位置，接著該圓柱形嵌件 4 之一個上部區域即倚靠在該容納空間 1 9 裏。假如該致動機構被向下推擠，該圓柱形嵌件 4 即會向上穿透進入到該容納空間 1 9 裏面。

由圖 1 c 中明顯可見，該頂蓋之橫斷面形狀是四方形的。於是，在該殼體上半部 2 0 裏面，設置有一個四方形之開孔 2 1，以便在組合之狀態下，該頂蓋 4 和該致動機構內部之部件可以通過該上殼體部 2。

在圖 1 a 裏，說明在一上半區域裏之該圓柱狀按鈕 1 2 是以一種可旋轉移動地被固定在該頂蓋 4 0 內。在如圖 1 b 所示之一個較佳實施例裏，一個用來固定該按鈕 1 2 之頂蓋唇邊 4 3 設置有向下突伸之雄樺 4 2。該雄樺 4 2 設有一個內環溝槽 4 4，一個對應設置在該按鈕 1 2 外牆表面上之環狀鑲邊可嚙合進入該內環溝槽 4 4 裏面。

在圖 1 a 裏，顯示有根據本發明之另一個有利的切碎器具體實施例形式，以該切碎器之結構形式，該按鈕設有一個環形溝槽和帶有對應之鑲邊之雄樺 4 2。在建造該切碎器時，該頂蓋只被推過該按鈕直到該鑲邊扣合入該環形溝槽裏為止。利用這個方式，該按鈕 1 2 以一種可圍繞著該裝置之主軸 A 的可旋轉移動而兩部件之間在垂直方向上不可能會有任何相對移動的方式被固定在頂蓋 4 裏面。

五、發明說明（ 7 ）

在該頂蓋裏之該按鈕的這種安裝方式可容許所使用的頂蓋有任何之斷面形狀。除了如圖 2 和圖 3 所示之長方形和正方形斷面形狀外，也可以選擇使用三角形、星形、心形、或是完全不規則之斷面形狀。這種形狀上之選擇自由只有一個限制：該頂蓋 4 必須至少能夠容納該按鈕 1 2 和該圓柱形嵌件 4。

在該按鈕之該圓柱形延伸部 1 3 下邊設置有一個兩件式聯結器 1 5、1 6，該聯結器構成該正位移機構之核心部份。

在該柱塞之下端固定有一個刀座。在該刀座 1 7 和該腔室基座之間設有一個吸震器 1 8。在該刀座裏固定著一個切刀 1 9，該切刀之形狀是習知的波浪形狀。

其它已為習知之部份是：該裝置設有一刮板 2 1，當將殼體拆為一個上半部和一個下半部時，可同時取下該刮板，因而簡化清洗之工作。最後，在該殼體下半部 3 之下邊，設有一個切砧板 2 2，該殼體則是被置於該切砧板 2 2 上面。

該聯結器之正確設計和功能已被公開揭示在 E P - B - 0, 3 4 5, 2 2 3 裏。該聯結器基本上包含有一個圓柱形外牆，該圓柱形外牆上設有兩個軸向平行之突伸部，該突伸部係彼此相對。這些突伸部用來將兩截式聯結器的第二部件 1 6 插入到該按鈕 1 2 延伸部之內牆上的對應溝槽 3 0 裏面。

如上述，在使用切碎器 1 時，該頂蓋 4 不會作相對於

五、發明說明(8)

該殼體上半部 2 之旋轉移動。因此，其可以讓該使用者持續地牢牢握住，而不會對正在下移或正在上移的該位移機構之功能有任何不良之影響。藉此，可以幾乎排除掉所有的切剝操作之錯誤。

(請先閱讀背面之注意事項再填寫本頁)

訂

線

四、中文發明摘要（發明之名稱：

切碎器

一種用來減少譬如洋蔥和其它類似的食物材料大小之裝置，該裝置帶有一殼體（1-3），該殼體係可以被轉動在欲被減少大小之食物上方，並且該裝置又帶有一切刀（19），該切刀藉由一帶有一按鈕（12）和一柱塞（11）之致動機構（9）而可置換的向下抵住一彈簧（14）之作用力。該切刀（19）藉由在該殼體（1-3）內被導引向上移動時係旋轉一角度，並且藉由一正位移（15、16）使得該致動機構（9）相對於該殼體（1-3）之旋轉是被限制在一個單一方向上。該致動機構包

英文發明摘要（發明之名稱： A CHOPPER

A device for the size reduction of foodstuffs, such as onions and likewise, with a housing (1-3) which may be turned over the goods to be reduced in size and with a knife (19) which is displaceable downwards against the force of a spring (14) by way of an actuation mechanism (9) with a push button (12) and a plunger (11). The knife (19) with the upwards movement by the guiding in the housing (1-3) is rotated about an angle and by way of a positive displacement (15, 16) the rotation of the actuation mechanism (9) relative to the housing (1-3) is limited in one direction. The actuation mechanism newly comprises a cap (40) open at the bottom in which the push-button (12) is rotatably mounted, wherein the push button (12) and the cap (40) in the axial direction are rigidly connected to one another.

四、中文發明摘要(發明之名稱:)

含有：一個底部開放之頂蓋(40)，該按鈕(12)係可旋轉地安裝在該底部內，其中，該按鈕(12)和該頂蓋(40)在沿著軸線方向是彼此牢固地連接。

藉由運用該頂蓋(40)，該致動機構之外形係可完全不受限制。

(請先閱讀背面之注意事項再填寫本頁各欄)

裝

訂

線

英文發明摘要(發明之名稱:)

The outer shaping of the actuation mechanism is completely free by way of the application of the cap (40).

六、申請專利範圍

4.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 1 項之裝置，其特徵在於：該按鈕（12）之一個上半部區域內設有一個周邊的外環溝槽（44），該頂蓋（40）之向下突伸出的雄樺（42）之對應鑲邊會扣合入該外環溝槽裏，並且將該按鈕（12）以一種可旋轉移動之方式固定在該頂蓋（40）裏面。

（請先閱讀背面之注意事項再填寫本頁）

訂

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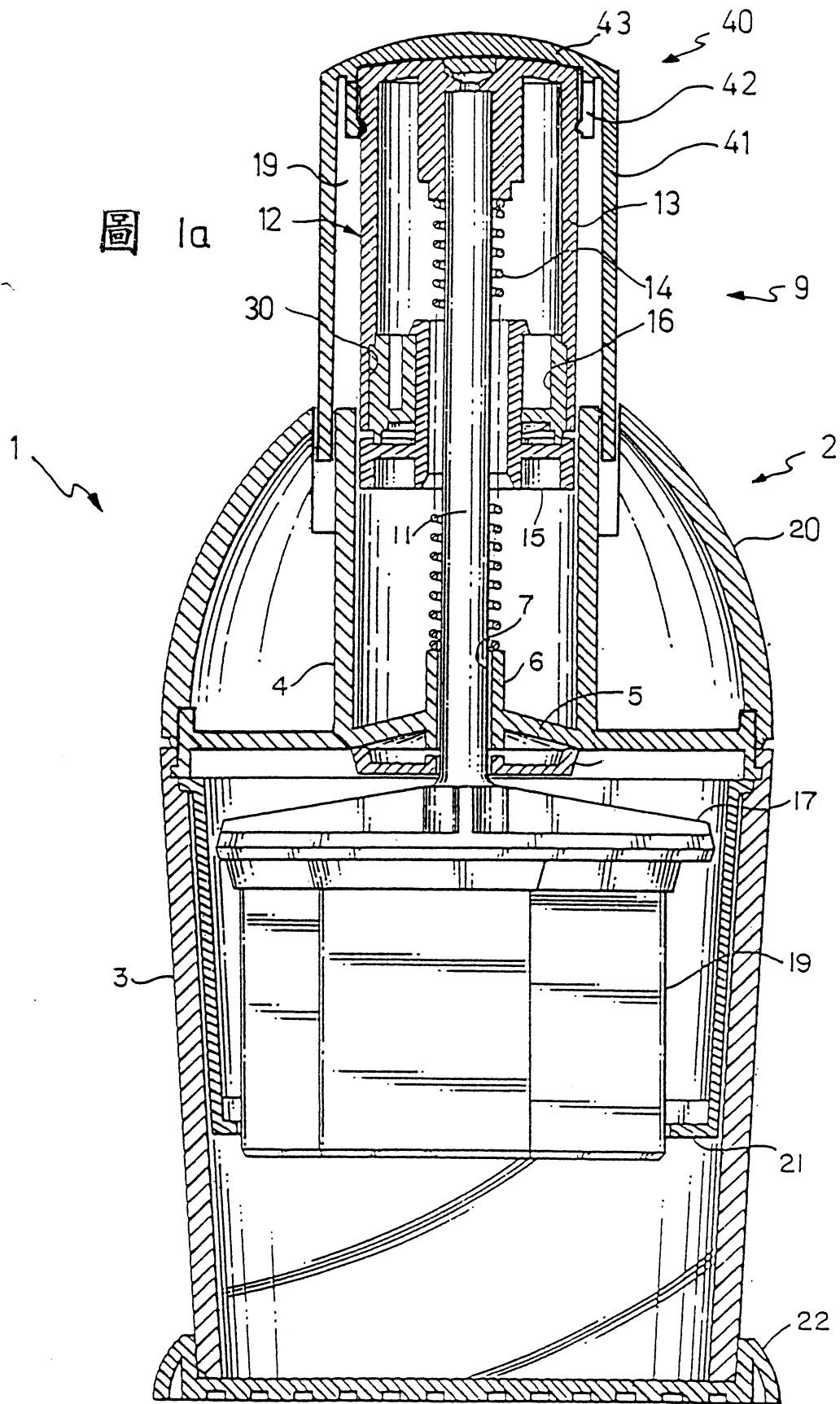


圖 2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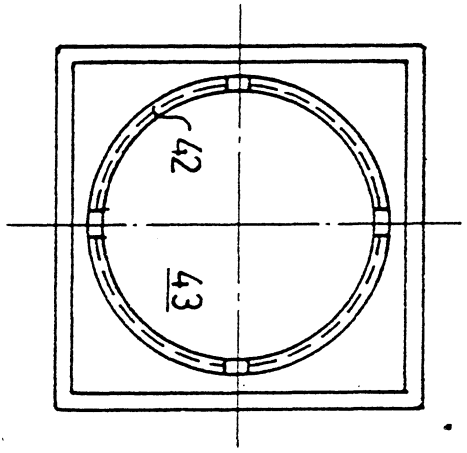


圖 2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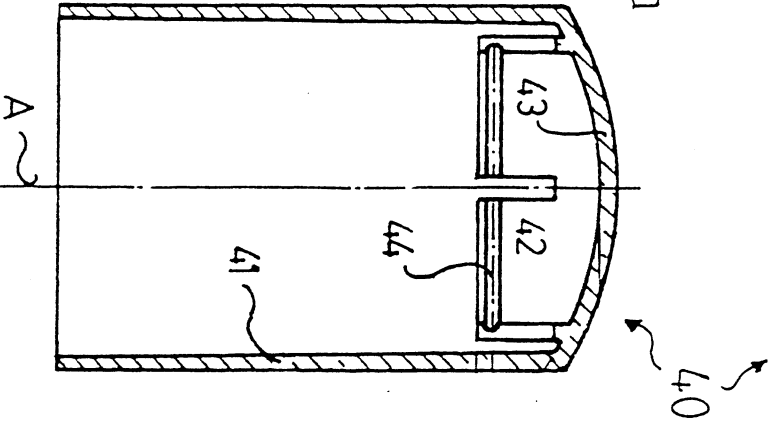


圖 3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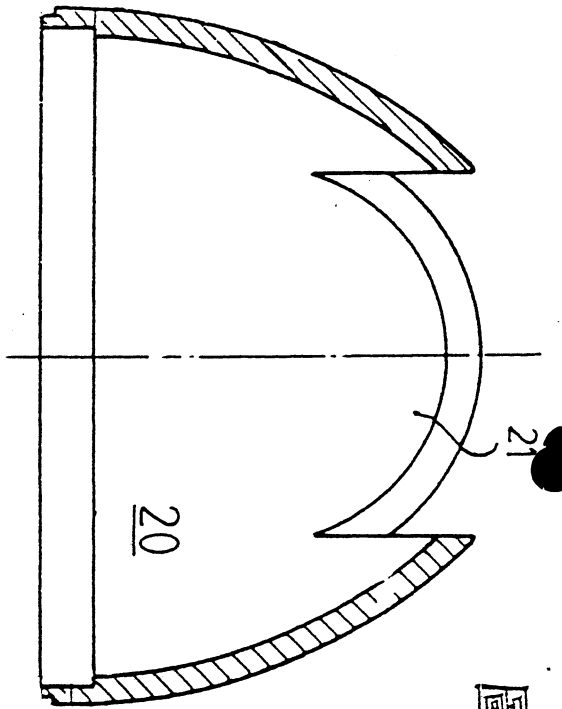


圖 3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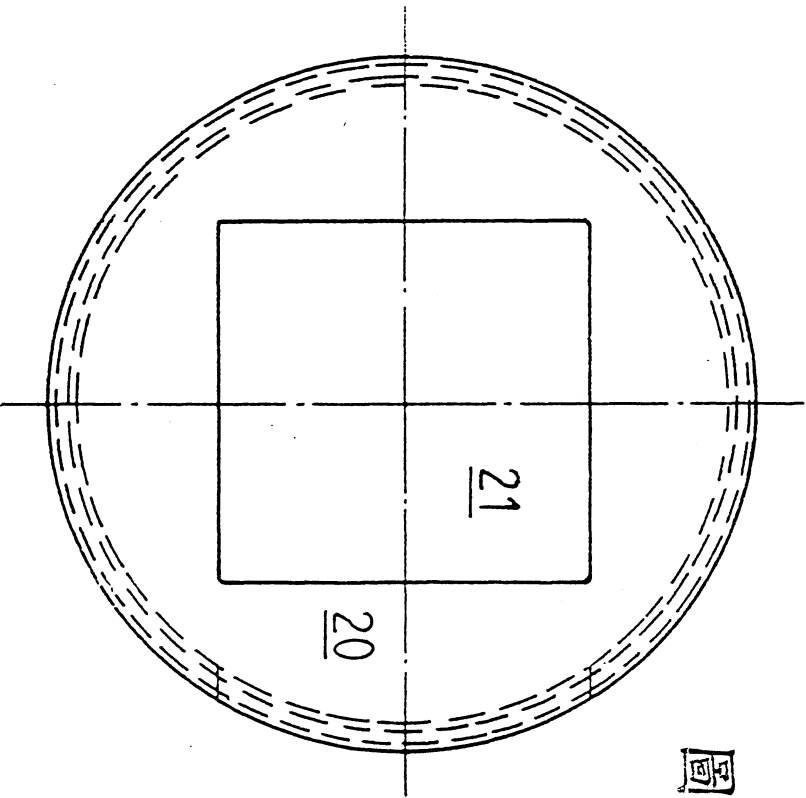


圖 4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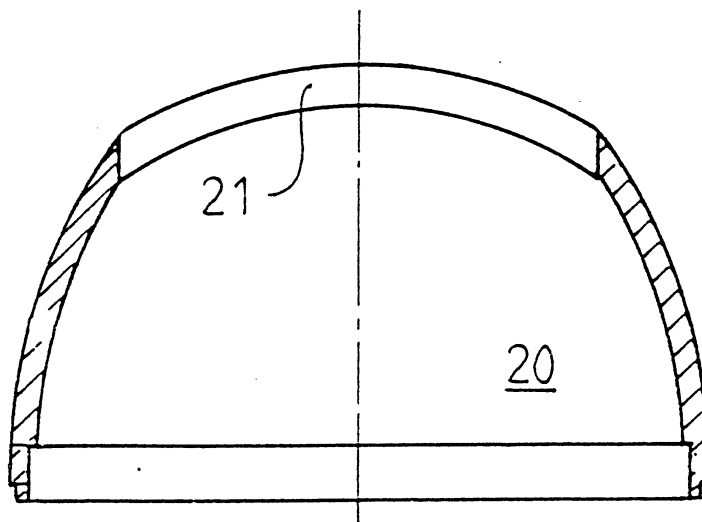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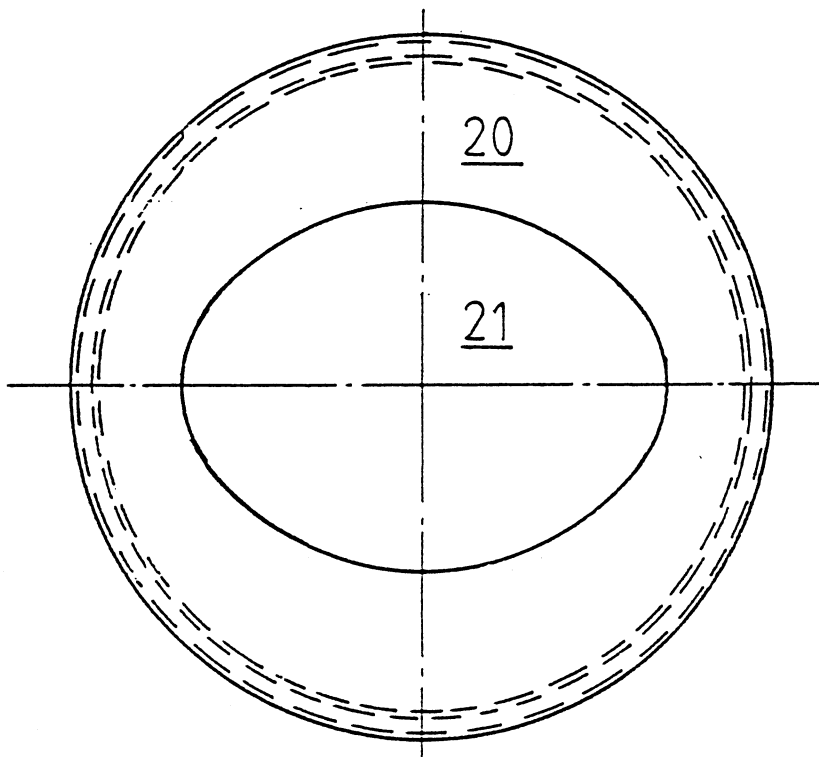


圖 4b



91.9.6

六、申請專利範圍

1. 一種用來減少譬如洋蔥和其它類似的食物材料大小之裝置，該裝置帶有一殼體（1-3），該殼體可以在欲被減少大小之食物上方轉動，並且該裝置又帶有一在該殼體（1-3）內被引導之切刀（19），該切刀藉由一帶有一按鈕（12）和一柱塞（11）之致動機構（9）而可置換的朝向抵抗一彈簧（14）作用力，其中，該切刀（19）在該殼體（1-3）內被引導向上移動時會被旋轉一角度，並作一正位移（15，16），該正位移使得該致動機構（9）相對於該殼體作單向之旋轉，該致動機構包含有一個頂蓋（40），而該按鈕（12）是可旋轉地安裝在底部開放之該頂蓋（40）內，其中，該按鈕（12）和該頂蓋（40）在沿著軸線上是彼此牢固地連接，其特徵在於：

該頂蓋（40）具有一個不同於該圓形之橫斷面，其中，該開口（21）之形狀是被設計成配合該頂蓋（40）之斷面形狀。

2.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1項之裝置，其特徵在於：該按鈕（12）包含圓柱形延伸部（13），而該頂蓋（40）之側壁（41）是與這些按鈕（12）之延伸部（13）隔開一段距離，並且與這些按鈕延伸部共同界定一個容納空間（19），用以容納一個圓柱形嵌件（4）。

3. 如申請專利範圍第1項之裝置，其特徵在於：該頂蓋（40）之橫斷面是三角形或多邊形、橢圓形、卵形、星形或心形的形狀。

（請先閱讀背面之注意事項再填寫本頁）

訂

線